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弘元绿能 公告编号:2026-007

#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尚德”)

● 投资金额: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弘元光能(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元光能”或“重整投资人”)出资6.3亿元设立控股子公司“新尚德”,新尚德支付1.42亿元重整投资款(实际投资金额根据各方在重整程序中最终确认的投资标的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

无锡尚德现已进入正式重整程序,《重整计划(草案)》虽然已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但表决通过后该草案能否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若本次重整未能成功,对公司经营方面不会产生任何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已签署《重整投资协议》,但该协议未来仍可能存在变更、签署补充协议,或因约定或法定事由被终止、解除、被认定为未生效、无效或无法履行等风险。因此,本次重整投资能否顺利实施、以及后续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重整投资概述

2026年3月2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弘元光能与无锡尚德及其管理人签订了《重整投资协议》,在本协议签订后,重整投资人可以作为牵头投资人自行组建投资联合体。

重整投资人与无锡尚德将共同设立新尚德(无锡尚德出资形成的股权用于向普通债权人实施以股抵债),新尚德注册资本为10亿元。其中,弘元光能将持有新尚德约63%的股权,并作为牵头投资人组建投资联合体,引进其他投资人,其他投资人持有新尚德约27%的股权,债权人持股平台持有新尚德10%的股权。(因后续会引进其他投资人,公司持有新尚德的股权可能略有变化,具体实际持股情况,以最终工商登记结果为准)

新尚德设立后,重整投资人将在法院批准重整计划之后通过新尚德向无锡尚德支付重整投资款1.42亿元(其中5000万元已作为投资保证金由重整投资人支付归并至管理人账户),用于收购新尚德运营所需资产,包括部分子公司股权和尚德品牌(包括商标权、专利权等各类知识产权)等资产(实际收购资产范围以重整投资人出具的《标的资产范围及出价》为准)。重整投资款用于支付破产费用、共益债务、职工债权、相应税费、债权清偿款及为提高普通债权人清偿率而支付的相关费用。

此外,无锡尚德以其可用货币资金及资产变现后的款项合计1亿元向新尚德出资,但由于无锡尚德的资产变现时间存在不确定性,为确保普通债权人及时获得清偿、实现债权人转股平台持有新尚德10%股权的目标,重整投资人同意先行支付不足1亿元部分的货币资金,相应资产处置变现后所得的权益归重整投资人所有,实际变现所得超出投资人先行支付部分的,用于向债权人补充分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主要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根据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吴法院”)作出的(2026)苏0214破27号《决定书》,指定江苏居和信律师事务所担任无锡尚德管理人。

(二)重整主体的基本情况

1、名称: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3726554523XN

3、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新华路9号、16号

4、法定代表人:何淑范

5、注册资本:460722.25159万元

6、成立日期:2001年1月22日

7、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8、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太阳能电池及发电装置;技术服务;并从事上述产品及太阳能电池和组件的原辅材料和零部件的批发;贸易经纪与代理(拍卖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为太阳能发电产品系统提供设计、安装及维护服务;为太阳能发电产品及光伏组件用零部件提供检测服务(不含进出口商品的检测业务);从事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经营(通过前置核准后方可经营并限在核准地址经营);从事太阳能光伏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成果转让、技术咨询及提供其他技术服务。普通货物的仓储服务;搬运装卸;供应链管理及咨询;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相关的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国内货运代理;无船承运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东信息:江苏顺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无锡尚德100%股权。

10、主要财务数据: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出具的容诚专字[2025]210F0092号专项审计报告,截止2025年5月26日(法院裁定受理无锡尚德预重整之日),无锡尚德经审计的总资产为5.37亿元,总负债为45.78亿元,净资产为-40.41亿元。

三、《重整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甲方:弘元光能(无锡)有限公司

乙方: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丙方: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重整投资方案

1、重整投资人的投资方式

(1)在本协议签订后,至新吴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之前,重整投资人可以作为牵头投资人自行组建投资联合体,但重整投资人基于本协议的权利和义务并不因投资联合体的组建而改变,应对本协议项下的全部义务和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2)重整投资人出资设立新尚德,持有新尚德约90%的股权,具体股权比例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实际登记的为准。新尚德以现金向无锡尚德收购其依法持有的部分子公司股权、商标权以及专利权等资产。新尚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

(3)无锡尚德将以实际可用的货币资金对新尚德认缴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1亿元,在新尚德的持股比例约10%(该股权比例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实际登记的为准) 该部分股权全部根据新吴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用于向无锡尚德的普通债权人实施以股抵债。

(4)为提高普通债权人清偿率,促使无锡尚德重整成功,如无锡尚德实际可用于对新尚德认缴出资的货币资金不足人民币1亿元的,重整投资人承诺予以补足,作为本协议重整投资款的一部分。

2、投资对价

(1)各方同意,重整投资人取得投资标的拟支付的重整投资款为1.42亿元(实际投资金额根据各方在重整程序中最终确认的投资标的为准),主要用于支付破产费用、共益债务、职工债权、相应税费、债权清偿款及为提高普通债权人清偿率而支付的相关费用。

(2)无锡尚德以其可用货币资金及资产变现后的款项合计1亿元向新尚德出资,但由于无锡尚德的资产变现时间存在不确定性,为确保普通债权人及时获得清偿、实现债权人转股平台持有新尚德10%股权的目标,重整投资人同意先行支付不足1亿元部分的货币资金,相应资产处置变现后所得的权益归重整投资人所有,实际变现所得超出投资人先行支付部分的,用于向债权人补充分配。

(3)重整投资款应当以人民币现金转账方式支付,不得以汇票等任何远期票据或非现金形式予以支付。

(三)生效及终止

1、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经各方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经各方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的,应提交书面授权文件。

2、受制于本协议的其他条款,本协议及本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可通过下列方式终止:

(1)本协议各方共同以书面协议解除、废止本协议的;

(2)如发生以下情形,重整投资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①重整计划未获法院裁定批准,或者非因重整投资人原因导致重整计划执行不能,进而导致法院裁定终止重整程序并宣告无锡尚德破产的;

②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自重整投资款支付完成之日起15日内,无锡尚德或管理人能够提供但无正当理由拒不配合提供办理交割手续所需的相关文件致使无法办理交割手续,经甲方催告超过30日仍不提供的。

3、重整投资人行使单方解除权的,应向无锡尚德、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无锡尚德、管理人应在收到通知之日起10日内返还保证金或重整投资款(不计息)。

4、保证金/重整投资款如果不能全部或部分返还的,对于不能返还的部分应在破产程序中作为共益债务处理,由破产财产变价后优先清偿。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破产财产变价后不足以清偿的,则应承担补充清偿责任。

5、本协议中关于生效及终止、违约及赔偿、不可抗力、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及其他条款的约定不因本协议解除、终止而失效。本协议的终止不影响任何一方在本协议项下获得赔偿或补偿的权利。

四、关于公司投资金额的合理性说明

新尚德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无锡尚德支付的1.42亿元重整投资款,用于收购新尚德运营所需资产,包括部分子公司股权和尚德品牌(包括商标权、专利权等各类知识产权)等资产(实际收购资产范围以重整投资人出具的《标的资产范围及出价》为准)。重整投资款用于支付破产费用、共益债务、职工债权、相应税费、债权清偿款及为提高普通债权人清偿率而支付的相关费用。该定价综合考虑了标的资产的审计账面金额、资产评估市场价值及资产评估清算价值等多重因素,定价公允,保障重整程序合法推进、维护社会稳定,并最终提高全体债权人清偿率,有利于实现法律、商业与社会效益的平衡。

五、对公司的影响

无锡尚德曾是全球知名的高性能光伏产品制造商,在海外市场深耕多年,积累了扎实的品牌认知与客户基础。在完成重整后,公司将从战略、资源、品牌、渠道、资金、管理、人才等多维度为无锡尚德注入全面支持,推动其迈向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新阶段。依托尚德已有的品牌沉淀,公司可快速提升国际影响力,降低海外市场开拓成本,加速转型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一体化厂商。

公司本身已布局覆盖硅料、硅片、电池、组件的全产业链,在规模与成本控制方面具备优势,而无锡尚德在光伏行业深耕多年,拥有相应的技术积累和市场经验,两者业务具有高度匹配性与协同性,若本次重整成功,公司将依托自身的产业实力、资金储备、技术人才及管理经验,与新尚德实现产业链纵向深度融合,进一步增强供应链的稳定性与整体效率,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

六、风险提示

无锡尚德现已进入正式重整程序,《重整计划(草案)》虽然已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但表决通过后该草案能否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若本次重整未能成功,对公司经营方面不会产生任何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已签署《重整投资协议》,但该协议未来仍可能存在变更、签署补充协议,或因约定或法定事由被终止、解除、被认定为未生效、无效或无法履行等风险。因此,本次重整投资能否顺利实施、以及后续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39 证券简称:中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6-009

#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2月份新签合同额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签合同额数据为阶段性统计数据,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或存在工作量变化、财务核算、税费等因素,公司未来实现的营业收入与签约额可能并不完全匹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 由于签约项目中部分合同履行周期较长,合同实施后可能将对公司未来一段时期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市场、经济、政治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6年1-2月份,公司累计实现新签合同额189.64亿元,同比增长0.54%。其中,2月份新签合同额79.75亿元,签署单笔合同额10亿元以上工程合同1项。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6年度累计新签合同额情况

1. 按市场区域划分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市场区域 | 新签合同额 | 占比 |
|---|---|---|
| 国内市场 | 158.25 | 83.45% |
| 国外市场 | 31.39 | 16.55% |
| 合计 | 189.64 | |

2. 按专业领域划分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专业领域 | 新签合同额 | 占比 |
|---|---|---|
| 油气田地面工程业务 | 33.48 | 17.65% |
| 管道与储运工程业务 | 57.93 | 30.55% |
| 炼油与化工工程业务 | 26.73 | 14.10% |
| 新兴业务与未来产业 | 68.44 | 36.09% |
| 项目管理等其他业务 | 3.06 | 1.61% |
| 合计 | 189.64 | |

二、重大合同签约情况

2026年2月,公司新签单笔合同额10亿元以上工程项目合同1项,涉及合同额11.69亿元,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1 | 新疆油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264万千瓦新能源及配套煤电、碳捕集一体化新能源项目(一期) | 11.69 | |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统计数据,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或存在工作量变化、财务核算、税费等因素,公司未来实现的营业收入与签约额可能并不完全匹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39 证券简称:中油工程 公告编号:2026-008

#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2月份担保发生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27.58万元 | 2,078.43万元 | 是 | 否 |
| 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3.14万元 | 7,004.90万元 | 是 | 否 |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0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 4,240,521.02 |
|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159.95 |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2月,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对所属各级分、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共计2笔,为银行授信担保,担保金额约150.73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2日和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所属各级分、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69.45亿元。担保计划有效期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上述担保额度经股东会审批后,在额度范围内进行如下授权:

1.董事长审批:(1)同一担保人在被担保基础业务计划内的所属分、子公司银行授信及母公司项目担保额度的调剂事项。(2)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担保类授信协议以及单笔担保金额小于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除银行授信担保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2.董事会审批:(1)同一担保人在被担保基础业务计划外的所属分、子公司银行授信及母公司项目担保的调剂事项。(2)单笔担保金额大于等于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除银行授信担保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2026年2月份,公司发生的担保业务均涵盖在前述担保预计额度内,且已按照授权完成审批。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根据董事会和股东会关于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决议,2026年公司不超过469.45亿元的担保预计额度中,包括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各级分、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人民币276.81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各级分、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192.64亿元人民币;新增银行授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7亿元,新增母公司项目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66.38亿元。

以上内部决策及担保预计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3日和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油工程关于2026年担保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7)和《中油工程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情况详见附件1,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详见附件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期限、金额等信息详见附件3。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各级分、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及母公司项目担保额度,进一步优化了公司担保管理程序,提高了工作效率,有利于增强市场开发及承揽工程的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共同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26年2月,公司及子公司担保发生额折合人民币约150.73万元,为银行授信担保。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约424.05亿元,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9.95%,无逾期担保情况,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附件1:2026年2月份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 被担保人类型 | 被担保人名称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人 | 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中石油(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 91131003718319926R |
| 法人 | 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中石油(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 91110108019416 6X8 |

附件2:2026年2月份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表

| 被担保人名称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 | | | | | | | | |
|---|---|---|---|---|---|---|---|---|---|---|
|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月-9月(未经审计) | | | |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 | | | |
|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2,832 | 14,879 | 7,964 | 14,733 | 161 | 19,425 | 11,619 | 7,800 | 23,478 | 80 |
| 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7,870 | 10,427 | 7,443 | 38,604 | 1,029 | 15,366 | 8,892 | 6,474 | 48,673 | 354 |

附件3:2026年2月份担保发生事项表

| 序号 | 担保人名称 | 被担保人 | 受益人 | 被担保基础业务 | | | | 担保内容 | | | | | | | |
|---|---|---|---|---|---|---|---|---|---|---|---|---|---|---|---|
| | | 名称 | 名称 | 事项 | 币种 | 金额(元) | 国别 | 方式 | 种类 | 币种 | 金额(元) | 起始日期 | 截止日期 | 是否按股权比例 | 是否逾期 |
| 1 |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中油财务公司1笔 | 银行授信业务担保 | 人民币 | 1,275,82141 | 中国 | 连带责任保证 | 银行授信担保 | 人民币 | 1,275,82141 | 以实际业务生效日为准 | 以实际业务到期日为准 | 是 | 否 |
| 2 |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中油财务公司1笔 | 银行授信业务担保 | 人民币 | 231,44490 | 中国 | 连带责任保证 | 银行授信担保 | 人民币 | 231,44490 | 以实际业务生效日为准 | 以实际业务到期日为准 | 是 | 否 |
| 2026年2月份共发生担保2笔,金额合计:折合人民币1,507,286.31元 | | | | | | | | | | | | | | | |

证券代码:603929 证券简称:亚翔集成 公告编号:2026-016

#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翔集成”)于2026年3月25日(星期三)10:00~11:00,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交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召开了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情况

2026年3月17日,本公司披露了《亚翔集成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于2026年3月25日10:00~11:00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交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召开。公司董事长兼CEO执行长(总经理)姚祖骧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繁骏先生、财务负责人王明君女士、独立董事白玉芳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和交流,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解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公司就说明会上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公司在新加坡市场的业务拓展成效显著,该区域的利润率表现一直较为突出。请问公司如何看待该区域未来利润率水平的趋势?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新加坡市场产业投资较为密集,同时公司凭借技术优势、成功的项目实践及高效的供应链整合能力,在该区域建立了自身竞争力。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成本管控和运营效率,力争维持较好的利润率水平。感谢您的关注!

2.公司2025年员工人数有较快增长,这是否主要与海外项目增加有关?公司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有哪些规划,以适应业务的国际化发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人员增长与公司业务发展及项目执行需求相匹配。公司一直重视人才培养,通过系统的培训体系,在实践中积累工程管理经验和施工作业经验的优秀人才,以适应业务发展和国际化布局的需要。感谢您的关注!

3.2025年第四季度,公司的研发费用和管理费用环比出现一些变化,主要原因是什么?这是否与特定项目的执行阶段有关?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各项费用的变动均与当期业务开展及项目执行情况相关。公司持续依据高阶芯片客户对洁净室生产环境的需求,在分子污染防治、系统节能等领域投入研发。具体财务数据及变动原因请参阅公司定期报告。感谢您的关注!

4.公司在2025年实施了中期分红,全年的股利分配率较高。请问公司在股东回报方面的总体考量是什么?未来的分红政策是否会保持稳定和连续?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坚持稳定且合理的分红政策。具体分红方案将综合考量经营业绩、财务状况、资本开支需求及长远发展规划等因素,由董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会审议。感谢您的关注!

5.截至2025年底,公司在中国大陆地区的在手订单情况?公司对2026年国内半导体洁净室市场的需求及竞争格局有何展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国内业务持续稳健开展,如有重大项目中标情况会按监管要求及时披露。公司认为国内集成电路市场将保持平稳态势,通过聚焦高附加值项目及数字化管理提升竞争力。后续如有达到披露标准的新签订单,公司将及时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6.2025年公司在中国大陆地区的毛利率有显著提升。请问提升的主要原因是什么?公司未来将通过哪些举措来维持国内业务的盈利能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毛利率提升得益于聚焦技术门槛更高、附加值更大的大型洁净室及机电工程项目,并通过AI数字化等手段提升管理效率和成本控制能力。面对国内市场竞争环境,公司将持续优化成本管控,力争维持较好的利润率水平。感谢您的关注!

7.公司对新加坡高科技产业市场的未来需求有何判断?公司在该区域的业务布局和长期发展规划是怎样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对东南亚市场保持关注,新加坡作为全球半导体产业投资的重要区域之一,市场机遇持续。公司已在新加坡设立子公司,旨在辐射周边区域,深耕当地高科技产业建设市场,并积极参与当地招投标。如有重大进展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8.公司作为洁净室工程领域的头部企业,经营业绩持续向好,但在高管薪酬激励方面一直较为稳健。公司未来是否会考虑推出更进一步的激励措施,以激发团队活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重视人才团队的稳定性与积极性,已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阶段和行业特点的薪酬激励体系。未来将结合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持续优化完善激励机制。感谢您的关注!

9.2025年公司在中国大陆区域的收入结构有所变化,请问主要原因是什么?公司未来在国内外市场的战略布局上会有哪些侧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收入结构变动与具体项目的执行进度及客户资本开支节奏相关。目前公司业务布局为国内市场与海外市场并重,国内聚焦高附加值项目,海外深耕东南亚市场,以实现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感谢您的关注!

10.新加坡VSMC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其盈利表现相较此前的联华电子项目有何特点?主要的影响因素有哪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海外项目毛利率受项目规模、工程范围、成本管控及市场竞争环境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始终致力于优化供应链管理和提升运营效率,力争维持较好的利润率水平。具体各项目的财务数据请以公司定期报告披露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11.除新加坡外,公司对东南亚其他市场(如马来西亚、泰国)以及全球其他区域的拓展有何计划或展望?目前的进展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的海外业务仍聚焦于东南亚市场,特别是新加坡及周边区域。公司已在新加坡设立子公司,旨在辐射马来西亚等周边区域。对于其他海外市场,公司将根据业务关联性、市场成熟度、风险程度、管理国际化程度以及市场机遇,进行审慎评估。感谢您的关注!

12.请问董事长、今年亚翔会有往美国市场承接业务的规划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针对东南亚以外的海外市场,公司将根据业务关联性、市场成熟度、风险程度、管理国际化程度以及市场机遇,进行审慎评估。感谢您的关注!

13.截至2025年底,新加坡VSMC项目披露的完工进度已达60%,项目整体进展较快。请问该项目目前的执行情况是否符合预期,后续的结算节奏预计会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新加坡VSMC项目目前正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计划有序推进中,执行情况符合预期。关于项目的具体结算进度,公司将依据履约进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收入确认。感谢您的关注!

14.公司近期股价一直飙升的主要原因是什么呢?公司的核心优势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近期股价表现是市场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二十余年来,我们始终专注于高科技洁净室工程领域,致力成为客户技术上最可信赖的专业服务商。通过持续满足客户在产能扩建中的需求,积累了深厚的专业竞争力与诚信信用,能够有效降低客户的投资风险。感谢您的关注!

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6

#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亚通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亚通”) | 3,000.00万元 | 2,080.90万元 | 是 | 否 |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 103,950.66(不含本次) |
|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49.45 |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余额(不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余额(不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3月24日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在保证责任期间内,为武汉亚通在浦发银行的本金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2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供应链金融等,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20亿元的担保(含已生效未到期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编号为2025-029号、2025-034号和2025-041号的公告。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 |
|---|---|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其他_____ |
| 被担保人名称 | 亚通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100% |
| 法定代表人 | 焦召明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20115MA4KL89T6W |
| 成立时间 | 2015-10-30 |
| 注册地 | 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金港新区安吉东路8号 |
| 注册资本 | 2,000万元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主要财务指标(元) |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25,678,924.44 / 126,895,796.51 |
| | 负债总额 / 71,542,759.26 / 70,749,076.27 |
| | 资产净额 / 54,136,165.18 / 56,146,719.24 |
| | 营业收入 / 26,104,664.45 / 52,803,137.23 |
| | 净利润 / -2,008,031.04 / 1,013,697.38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保证人: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亚通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

保证额度:债务本金3,000万元及其他应付款项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同时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103,950.66万元(全部为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9.45%,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2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S3幢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323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323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54,736,246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54,736,246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42.2480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42.2480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周明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暨终止原投资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4,725,488 | 99.9803 | 7,228 | 0.0132 | 3,530 | 0.0065 |

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合肥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4,725,038 | 99.9795 | 7,728 | 0.0141 | 3,480 | 0.0064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方律师、周奇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